

# 医疗广告审查证明

医疗机构 第一名称	深圳博森理想口腔门诊部		
法定代表人 (主要负责人)	陈成		
拟发布的广告 诊疗科目	口腔科；口腔种植专业		
广告发布 媒体类别	户外	广告时长（影视、 声音）	0 秒
审查结论	按照《医疗广告管理办法》（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、卫生部令第26号，2006年11月10日发布）的有关规定，经审查，同意发布该医疗广告（具体内容和形式以经审查同意的广告成品样件为准）。 本医疗广告申请受理号：01253300389		
本审查证明有效期：（自 2025 年 3 月 5 日起，至 2026 年 3 月 4 日止）			
医疗广告审查证明文号： 粤（B）广[2025]第 03-05-329 号			

- 注：1、本审查证明原件须与《医疗广告成品样件表》审查原件同时使用方具有效力；  
2、本广告审查证明不对网址链接的内容进行审查。（注意事项见背面）  
3、网络媒体上发布的内容必须严格遵守《广告法》、《医疗广告管理办法》等有关规定，不得违规发布禁止的内容。

(审查机关盖章)

2025年3月5日

行政许可专用章  
(深圳)

申请受理号 01253300289

### 广东省医疗广告成品样件表

提交日期: 2024年02月27日

医疗机 构情况	第一名称	深圳博森理想口腔门诊部		
	地 址	深圳市罗湖区莲塘街道西岭社区罗沙路 4099 号兰亭国际名园单元 203-204		
	机构类别	口腔门诊部	执业许可证登记号	MADMJ4T1-844030317D 1522
	法定代表人 (主要负责人)	陈成		
拟发布媒体类别	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影视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广播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报纸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期刊 <input checked="" type="checkbox"/> 户外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印刷品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网络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其它-----		
广告成品样件粘贴处: 户外: 地铁广告				



**BS 深圳博森理想口腔门诊部**

# 深圳博森理想 口腔门诊部

深圳 0755-**2689 8571**  
咨询号码  
香港00852-**8403 2209**  
咨询号码

深圳市罗湖区莲塘街道西岭社区罗沙路  
4099号兰亭国际名园一单元203-204

(医疗机构盖章)

(审查机关盖章)

- 注：1、电视、广播广告应提交镜头脚本和广播文稿。  
2、平面广告提供小样，网络广告提供页面样件。  
3、医疗广告成品样件需标注广告审查证明文号的位置、形式。  
4、申请审查时需提交本文书一式2份，广告样件粘贴处加盖骑缝章。  
5、医疗广告成品样件表原件需与《医疗广告审查证明》一并作为审定凭证。